

# 个人就业登记

##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个人就业登记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民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法定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县级
是否涉及特殊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自然人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收件、互联网预审、互联网受理、互联网办理、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互联网电子证照反馈	通办范围	全县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就近办
最多到现场办	0 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	无

事次数		明	
是否支持物流 快递	否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个人就业登记	权限划分	无

###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 大厅方式	单点登陆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 体大厅	是
个人主题分类	就业创业	是否支持自助终 端办理	是
面向自然人的 事件分类(人 生事件)	工作	法人主题分类	其他
面向法人的特 定对象分类	中小企业、民营企业、私 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社 会组织、困难企业、重点 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其 他	面向自然人的特 定人群分类	高校毕业生、人才、 残疾人、特困家庭、 妇女、农民、港澳台 侨
面向法人的经	其他	办理地址	商丘市民权区（县）

营活动分类			南华街道；工业大道 与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政务服务中心1楼社保业务专区
窗口描述	民权县政务服务中心1楼 社保业务专区窗口	交通指引	乘坐107路公交车到达民权县政务服务中心
运行系统名称	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系统	地图坐标	经度 115.1644491097717 1 纬度 34.62138848234768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一、固话咨询:0370-6023115 二、网上咨询地址: <a href="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a> 三、现场咨询:商丘市民权区(县)南华街道工业大道与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社保	监督投诉电话	一、固话投诉:0370-6023115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a href="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a>

	业务专区室（窗口）		<p>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p> <p><a href="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a></p> <p>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p> <p><a href="http://henan.12388.gov.cn/">http://henan.12388.gov.cn/</a></p> <p>三、现场投诉:商丘市民权（区）县南华街道工业大道与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工业大道与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社保业务专区室（窗口）</p>
--	-----------	--	---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1141142100585696	实施编码	11411421005856967
--------	------------------	------	-------------------

	7X		X4002014104002
地方实施编码	005856967GG11315 003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11421005856967 X400201410400204

## 申请条件

劳动者从事单位就业、个体经营或灵活就业的，本人在就业后 30 日内，可在到常住地、户籍地、就业地、参保地，就近选择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报就业登记。

## 设定依据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 《河南省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豫人社〔2011〕23 号）。

##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灵活就业(个体经营)人员就业登记表	原件	《关于进一步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7号）	材料真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
2	有效身份证件	原件	《关于进一步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	材料真实有效	公安部门、机构编制部门

			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7号）		
--	--	--	-----------------------	--	--

##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苏英；办理时限：及时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受理工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送达《一次性告知通知书》。；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进行下一步审核；2、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出具《不予受理决定书》；3、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送达《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杨改丽；办理时限：及时办；审查标准：自取或邮寄；办理结果：自取或邮寄；

##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就业创业证	/group1/M00/1 6/34/rBQCQI9Z eA2ANeMFAAU XEaPQBaM740.j pg	证照	就业登记

##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就业登记信息变更	申请者转换岗位、未失业的，应及时办理就业登记信息变更。